

1988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及决定

第一部分、安全理事会按照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职责所审议的问题

关于中东的项目^①

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局势

决 定

1988年1月5日，安理会第2780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代表参加讨论题为“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局势：1988年1月4日约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(S/19402)”^②的项目，但无表决权。

在同次会议上，安理会又投票决定，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辩论，这项邀请将使巴解组织与依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同样的参与权利。

以10票对1票(美利坚合众国)、4票弃权(法国、德意志联邦共和国、意大利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)，通过。

1988年1月5日
第607(1988)号决议

安全理事会，

回顾其1987年12月22日第605(1987)号决议，
对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表示严重关切，

^①安理会在1967、1968、1969、1970、1971、1972、1973、1974、1975、1976、1977、1978、1979、1980、1981、1982、1983、1984、1985、1986和1987各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。

^②见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，第四十三年，1988年1月、2月和3月份补编》。

已经获知占领国以色列决定“继续”将被占领领土内的巴勒斯坦平民“驱逐出境”，

回顾1949年8月12日《日内瓦战时保护平民公约》，^③特别是其中第47和49两条条款，

1. 再次重申1949年8月12日《日内瓦战时保护平民公约》对1967年以来以色列所占领的、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适用；

2. 要求以色列不得从所占领领土驱逐任何巴勒斯坦平民出境；

3. 坚请占领国以色列遵守该《公约》规定的义务；

4. 决定继续审查1967年以来被以色列所占领的、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局势。

第2780次会议一致通过。

决 定

1988年1月14日，安理会第2781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和黎巴嫩代表参加讨论题为“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局势”的项目，但无表决权。

在同次会议上，安理会又投票决定，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辩论，这项邀请将使巴解组织

^③联合国：《条约汇编》，第75卷，第973号。